

#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 2009 年度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 2009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次数			5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 翥	5	5	0	0	否

#### 2、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2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 翥	2	2	0	0	否

2009 年，本人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了所有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2009 年，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均投赞成票。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09年，对近三年发生的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向关联公司山东华菱电子有限公司和威海华菱光电有限公司采购TPH/CIS原材料，公司接受关联公司山东新康威电子有限公司的外协加工劳务）的价格公允性发表了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情况所需，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利，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依照市场实际情况制定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 三、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09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数次实地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进展等情况。通过电话、邮件等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并详细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及时并充分地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不断增强保护公司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四、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王 翥

Email: wangzhu@hit.edu.cn

2010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本人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增强盈利能力的同时，使公司更加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也希望公司在2010年里以更加优秀的业绩给予广大投资者满意的回报。

特此报告，谢谢大家！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王 翥